

昆山金利表面材料应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股权解除质押及再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于2015年12月24日接到控股股东珠海横琴新区长实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珠海长实”）有关办理股权解除质押及再质押的通知，具体情况如下：

1、解除质押情况

珠海长实质押给五矿国际信托有限公司有限售流通股 20,000,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3.74%），已于近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

原质押情况及解除质押请详见 2015 年 5 月 14 日、2015 年 11 月 28 日、2015 年 12 月 3 日分别刊登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控股股东股权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57）、《关于公司控股股东股权解除质押及再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143）、《关于公司控股股东股权解除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144）。

2、再质押情况

珠海长实将其所持有的公司有限售流通股10,00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6.87%），质押给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质押期限自2015年12月23日至质权人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解冻为止，上述质押行为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证券质押登记手续。

3、累计股权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珠海长实持有公司股份42,221,086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9%；本次办理质押10,000,000股，占其持有的公司股份总额的23.68%，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6.87%；珠海长实累计质押股份30,719,327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72.76%，占公司总股本的21.10%。

特此公告。

昆山金利表面材料应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二十五日